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3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变更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刘建宁先生因离职，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于礼玮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

于礼玮先生具备履职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的任职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建宁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担当，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于刘建宁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努力及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535-6394123

传 真：0535-6394123

电子邮箱：yuliwei@tayho.com.cn

办公地址：山东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黑龙江路 10 号

邮政编码：264006

特此公告。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8 日

附件：于礼玮先生简历

于礼玮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拥有基金从业资格证书、证券从业资格证书。曾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战略规划部副经理，2025 年 8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证券事务代表。于礼玮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票 35,000 股。

于礼玮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